

# 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工程机械配件 5000 吨项目 (废水、废气)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19 日，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在徐州经济开发区主持召开了《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工程机械配件 5000 吨项目（废气、废水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皓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邀请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现场检查了该项目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150 万元租赁位于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庙镇的新星海绵制品有限公司现有空置厂房，建设年加工工程机械配件 5000 吨项目。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6 月，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方正环保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8 月 29 日取得了徐州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对《关于对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工程机械配件 5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徐开环表复[2018]70 号）。2018 年 7 月项目竣工。

###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 4、验收范围及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工程机械配件 5000 吨项目废气、废水治理设施及达标情况、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情况等。

2018 年 10 月，江苏皓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及批复要求：切割斜边、打磨工序废气经可移动式高效烟尘净化器处

理。

实际建设：切割斜边工序采用脉冲滤芯除尘器处理，打磨粉尘采用干式除尘柜处理。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上述变动并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故不属于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 （1）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等离子切割烟尘经滤芯式高效烟尘净化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气割烟尘，打磨粉尘采用移动式高效烟尘净化器处理。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现场核查情况

等离子切割烟尘经脉冲滤芯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切割斜边工序采用脉冲滤芯除尘器处理，打磨粉尘采用干式除尘柜处理。

##### （3）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 2、废水

##### （1）环评批复要求

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要求，建设完善厂区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大庙污水处理厂。

##### （2）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大庙污水处理厂。由于该项目与其它企业共用化粪池，不具备监测条件。

#### 3、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环评批复要求：（1）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

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2）按《报告表》提出的要求，项目建成后大气卫生防护距离为东厂界外15米、西厂界外50米、南厂界外30米。该范围内目前无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也不得新建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现场检查情况：（1）已按要求规范设置了废气排污口和标志。（2）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建成后粉尘0.23t/a。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粉尘0.13t/a，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大庙污水处理厂。有组织废气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要求。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工程机械配件5000吨项目（废气、废水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均能够达标排放。同意《徐州昌鑫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工程机械配件5000吨项目（废气、废水部分）》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如下：

- 1、进一步加强粉尘的收集，减少无组织排放。
- 2、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